

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 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: 夏暉物流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:桃貿安字第230118號

附 件:

主 旨: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自 112 年 4 月 23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22 日止(出口日期為準),暫停受理中國(含香港、澳門) 貨品分類號列「0709.99.90.90.8 其他蔬菜,生鮮或冷藏」等 9 個號列之猴頭菇產品及品名含「猴頭菇」產品之輸入查驗申請,敬請查照。

說 明: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 112 年 4 月 20 日衛授食字第 112130097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自中國輸入猴頭菇產品多有不符合我國「農藥殘留容 許量標準 | 情形,為維護我國消費者食用安全,該部食品 藥物管理署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4條規定,自112 年4月23日起至112年7月22日止(出口日期為準),暫 停受理中國(含香港、澳門)「0709.99.90.90.8 其他蔬菜,生 鮮或冷藏」、「0710.80.90.90.6 其他冷凍蔬菜」、「0711.59. 00.00.0 暫時保藏之其他食用菇類及麥蕈」、 「0712.39.90.12.1 乾猴頭菇」、「2003.90.90.10.3 酸漬除外 之調製或保藏之其他菇類罐頭」、「2003.90.90.90.6 其他酸 漬除外之調製或保藏菇類」、「2005.99.32.10.3 酸漬除外之 調製或保藏混和蔬菜罐頭,第2006節之產品除外,每包 重量在 18 公斤以下者 / 2005.99.32.90.6 其他酸漬除外之 調製或保藏蔬菜混合品,未冷凍,第2006節之產品除外, 每包重量在 18 公斤以下者 / 2008.99.91.90.1 未列名經其 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果實及植物其他可食之部分,不論是 否加糖或含其他甜味料」號列之猴頭菇產品及品名含「猴 頭菇」產品之輸入查驗。

理事長 莊 堯 安